

2018年胶州市市级“三公”经费决算情况说明

根据国务院和省、市关于推进预决算信息公开的部署与要求，经胶州市财政局汇总，2018年市级行政单位、事业单位（含参照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和其他单位的“三公”经费决算数为3887.67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1033.1万元。其中：1、因公出国（境）费131.08万元，与预算数基本持平。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3343.02万元，比预算数增加1179.02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1329.08万元，比预算数增加1329.08万元，原因是公安局、行政执法局等部门部分车辆老化，为维持正常运转根据批准新购置车辆；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2013.94万元，比预算数减少150.06万元，主要原因是因公车改革，部分车辆处置，车辆运行维护费减少。3、公务接待费413.57万元，比预算数减少142万元，主要原因是各部门认真贯彻落实例行节约有关规定，严格公务接待，减少了相关支出。

2018年市级部门“三公”经费决算汇总表

金额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2854.57	135	2164	0	2164	555.57	3887.67	131.08	3343.02	1329.08	2013.94	413.57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2018年度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年初预算数，决算数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注释与说明：

1、因公出国（境）费包括单位工作人员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据统计，2018年市级因公出国（境）团组与因公出国人次分别为36个、78人次。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包括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据统计，2018年市级使用一般公共预算拨款购置一般公务用车、执法执勤用车及专业用车共计67辆，开支运行维护费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650辆。

3、公务接待费包括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据统计，2018年市级公务接待批次3072个（其中：外事接待批次251个），国内公务接待人次44226人（其中：外事接待人次1735人）。